

织密医疗保障网

——我国基本医保制度不断完善

记者 彭韵佳 徐鹏航

医保,关系着每个人的切身利益,是民生保障中的重要一环。以解除全体人民的疾病医疗后顾之忧为根本目的,“十四五”以来,我国医保提质扩面广覆盖,进一步减轻人民群众疾病医疗负担,守好“看病钱”“救命钱”。

全民参保进入新阶段

国家医保局局长章轲介绍,“十四五”期间,全国基本医保参保率稳定在95%左右。2021年至2024年,累计近200亿人次享受医保报销。

“居民医保是我送给孩子的第一份礼物!”山东济南刘女士产后住院时,便线上为孩子办好了医保。

新生儿凭出生证明就可以参保,参保后即可享受待遇;进一步放宽参保户籍限制;创新建立参保缴费激励约束机制……我国全民参保进入新阶段。

——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截至2025年6月,有2.53亿人参加生育保险,基金累计支出4383亿元,享受待遇9614.32万人次。

“目前,全国有近六成统筹地区将生育津贴直接发放给参保女职工。”章轲说,我们将加快新生儿护理、分娩镇痛等价格项目立项,促进儿科、产科优化服务,积极推动目录内生育医疗费用全报销。

——完善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制度。“十四五”时期各项医保帮扶政策累计惠及农村低收入人口就医达到6.73亿人次,减轻费用负担超过6500亿元。

全额资助特困人员和孤儿参保,定额资助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参保……确保困难群众应参尽参、应保尽保的医疗保障网正不断织密织牢。

国家医保局副局长黄华波介绍,将继续落实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并推进建职工医保个人账户跨省共济,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参

保覆盖面。

待遇保障拓展新内涵

为了破解职工个人账户“资金沉睡”困局,国家医保局推出了“医保钱包”功能:打破省域限制,参保人可以将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划转给配偶、父母、子女等近亲属,为其支付医药费用。

跨省共济,只是医保待遇保障“扩容”的一个缩影。全面建立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开通并优化居民普通门诊报销待遇、全国31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均已将辅助生殖纳入医保报销……更多医保政策正为老百姓带来实惠。

今年6月,一堂关于生活护理细节的培训课在杭州职业技术学院护理专业实训教室开展。这是浙江省长期照护师的首期培训。

“长期护理保险试点范围已扩大至49个城市,目前还在持续扩大范围,参保群众近1.9亿人。”国家医保局副局长李滔介绍,将继续会同有关部门加快建设适应我国基本国情、制度逐步覆盖全民、政策规范统一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妥善解决失能人员长期照护问题。

待遇保障的拓展,不仅要为老百姓提供托底保障,也要让老百姓获得高性价比的医疗服务。

全国医保定点医药机构达到110万家、10批药品集采覆盖435种药品、连续多年开展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目录内药品总数达3159种……多项举措进一步减轻了人民群众疾病医疗负担,提供更加便利的医疗服务。

医保服务不断升级

“以前看病得带卡、排队、复印材料,现在刷个脸就行!”在宁夏银川市兴庆区通贵乡卫生院,刚报销完的李大爷对“刷脸就医”连连点赞。

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系统响应时间实现毫秒级、全国跨省联网定点医药机构达64.4万家,基本医保关系转移接续、生育保险待遇核定与支付等8项高频事项实现“跨省通办”……聚焦群众医保领域急难愁盼,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正让医保便民服务更加可触可及。

在赋能医保服务的同时,数据化、智能化也让欺诈骗保等违法违规行为更加无处遁形。

据介绍,我国医保基金监管体系已全面建立,已累计追回医保基金超1000亿元。

“今年以来,飞行检查实现了所有统筹地区、各类医保基金使用主体全覆盖。”黄华波说,同时,我们深入治理医保“回流药”历史顽疾,开展应用追溯码打击欺诈骗保和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

医保,一头连着社会民生,一头连着医药产业。

“‘十四五’以来,医保基金累计支出12.13万亿元。”章轲说,12.13万亿元既为人民群众看病就医报销提供资金保障,也为医药行业发展、医药技术进步、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支持。

章轲表示,国家医保局将持续管好、用好医保基金,在守护全体人民生命健康的同时,也为包括医药产业在内的各相关产业发展持续注入强劲动力,在更高水平上助力健康中国建设。

(来源:新华社)

《互联网平台价格行为规则》公开征求意见

记者 魏弘毅 魏玉坤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促进平台经济健康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联合起草了《互联网平台价格行为规则(征求意见稿)》,于8月23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行为规则主要包括四方面内容:一是引导经营者依法自主定价;二是明确经营者价格标示要求;三是规范经营者价格竞争行为;四是构建协同共治机制。

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介绍,行为规则在保护经营者自主定价权的基础上,按照促进发展和监管规范并重,事前引导和事中事后监管相结合的思路,构建透明、可预期的常态化价格监管机制。根据价格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电子商务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现行规定,行为规则从引导经营者依法自主定价、规范价格标示和价格竞争行为等方面,为经营者提供明确的行为指引,引导经营者自觉规范价格行为,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保护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权益,促进平台经济健康发展。

据悉,此次公开征求意见时间为1个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将根据本次公开征求意见情况,进一步修改完善行为规则,适时印发。行为规则出台时,将为经营者留出必要的适应调整期。

(来源:新华社)

9月起新增3类个人养老金领取情形

记者 高国森

近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金融监管总局等5部门发布《关于领取个人养老金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新增了3类个人养老金领取情形,并明确了具体操作办法,自9月1日起开始实施。

在原有政策规定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出国(境)定居等条件的基础上,《通知》新增可以领取个人养老金的3种情形:一是申请之日前12个月内,本人(或配偶、未成年子女)发生的与基本医保相关的医药费用支出,扣除医保报销后个人负担(指医保目录范围内的自付部分)累计超过本省(自治区、直辖市)上一年度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二是申请之日前2年内领取失业保险金累计达到12个月;三是正在领取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这意味着,对患重特大疾病的个人及其家庭来说,在急需用钱治病时可提前动用储备的个人养老金账户余额资金;对失业和低保人群来说,也可提取个人养老金来解燃眉之急。

为了便利群众,在通过个人养老金账户开户银行申请领取的基础上,《通知》增加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电子社保卡、掌上12333APP等全国统一线上服务入口,以及参加人当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所在地线下社会保险经办机构2类申请渠道。

提前领取个人养老金后还可继续缴存资金吗?根据《通知》,除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外,参加人达到其他条件领取个人养老金的,可以根据经济条件等情况,继续向本人个人养老金账户缴费。届时,信息平台会将个人养老金账户重新变更为缴存状态。

中国社会保障学会副会长金维刚介绍,调整个人养老金领取和缴存规则,有利于提高个人参与个人养老金的积极性。他同时提醒,可以领取个人养老金并非可以提前领取基本养老金。

据悉,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按要求完成与信息平台的对接,做好领取个人养老金的管理工作,加强与医保、民政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充分利用可获取的跨业务、跨层级数据,优化经办系统功能,为参加人领取个人养老金提供便捷服务。

(来源:中国消费者报)

我国发布首个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强制性国标

记者 刘欣

近日,我国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领域首个强制性国家标准《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要求》(GB 26572—2025)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将于2027年8月1日起正式实施。该标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并归口管理,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联合电器电子行业生产企业、认证检测机构、行业协会及科研院所等60余家单位共同研制。

标准明确规定电器电子产品中可能含有的10种对人体健康和环境有毒有害的化学物质,包括铅、汞、镉、六价铬4种重金属元素和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4种邻苯二甲酸酯类

物质6种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对各类有害物质的含量提出了强制性要求。标准的出台有利于推动电器电子产品生产企业加强有害物质减量和替代,构建并升级产品绿色供应链,不断提高有害物质管控水平,助力消费者健康保护和环境风险管理。

标准明确提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RoHS)标识、含有的有害物质信息披露及技术支撑文档保存等要求,确保有害物质管控结果可追溯、可核查,推动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工作进一步提档升级。标准回应企业关切,顺应当前信息技术快速发展趋势,鼓励企业通过二维码与电子屏幕显示等数字化技术进行

有害物质信息规范标识,推动电器电子产品行业绿色化与数字化协同发展,便于消费者快速、全面、精准查看产品中有害物质信息,选购带有中国RoHS标识的绿色产品。同时,标准所管控的有害物质种类、限量要求及检测方法与国际通行规定基本一致,有利于推动我国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与国际全面接轨,为电器电子产品国际贸易提供便利。

据介绍,下一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有关部门将积极推动强制性国家标准宣贯应用,有序扩大中国RoHS管控的电器电子产品种类及有害物质种类,进一步完善中国RoHS管控机制。

(来源:法治日报)



我国发布首个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强制性国标

记者 刘欣

近日,我国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领域首个强制性国家标准《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要求》(GB 26572—2025)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将于2027年8月1日起正式实施。该标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并归口管理,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联合电器电子行业生产企业、认证检测机构、行业协会及科研院所等60余家单位共同研制。

标准明确规定电器电子产品中可能含有的10种对人体健康和环境有毒有害的化学物质,包括铅、汞、镉、六价铬4种重金属元素和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4种邻苯二甲酸酯类

物质6种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对各类有害物质的含量提出了强制性要求。标准的出台有利于推动电器电子产品生产企业加强有害物质减量和替代,构建并升级产品绿色供应链,不断提高有害物质管控水平,助力消费者健康保护和环境风险管理。

标准明确提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RoHS)标识、含有的有害物质信息披露及技术支撑文档保存等要求,确保有害物质管控结果可追溯、可核查,推动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工作进一步提档升级。标准回应企业关切,顺应当前信息技术快速发展趋势,鼓励企业通过二维码与电子屏幕显示等数字化技术进行

有害物质信息规范标识,推动电器电子产品行业绿色化与数字化协同发展,便于消费者快速、全面、精准查看产品中有害物质信息,选购带有中国RoHS标识的绿色产品。同时,标准所管控的有害物质种类、限量要求及检测方法与国际通行规定基本一致,有利于推动我国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与国际全面接轨,为电器电子产品国际贸易提供便利。

据介绍,下一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有关部门将积极推动强制性国家标准宣贯应用,有序扩大中国RoHS管控的电器电子产品种类及有害物质种类,进一步完善中国RoHS管控机制。

(来源:法治日报)